



大会

第五十六届会议

Distr.: General
5 February 2003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正式记录

第三委员会

第 35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01 年 11 月 9 日，星期五，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希奈先生 (阿曼)

目录

议程项目 119：人权问题

- (b) 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 (续)
- (c) 人权情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 (续)
- (d)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面执行和后续行动 (续)
- (e)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续)

本记录可以更正。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 2 号 DC2-750 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别汇编印成单册。

上午 10 时 20 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119: 人权问题

- (b) **人权问题, 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 (续)** (A/56/168、190、204、207 和 Add. 1、209、212、230、253、254 和 Add. 1、255、256、258、263、271、292、310、334、341 和 344)
- (c) **人权情况及特别报告员和代表的报告 (续)** (A/57/210、217、220、278、281、312、327、336、337、340、409 和 Add. 1、440、460、479 和 505; A/C. 3/56/4 和 7)
- (d) **《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面执行和后续行动 (续)** (A/56/36 和 Add. 1)
- (e)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续)** (A/56/36 和 Add. 1)

1. **Mavrommatis 先生**(人权委员会伊拉克境内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说,他对伊拉克境内人权和人道主义情况继续深表关注。他几乎每天都收到从广泛来源提出的报告,其中声称人权遭到侵犯,除其他外,这包括歧视妇女、宗教和政治迫害、酷刑、法外杀戮和即决处决、以及强迫迁移人口(“阿拉伯化”)。在这方面,他澄清他的报告(A/56/340)时指出第 36 段并未真实反映目前情况,因为他仍未收到他预期将从其他来源收到的详细资料,以期提请伊拉克政府注意。他审查了所有收到的资料并调查了一批选出的关键资料。正如同在他的报告中所述,他给伊拉克政府写了数封信,要求它答复所指控的事项。关于人道主义情况,他注意到秘书长在他 2001 年 9 月 28 日的报告(S/2001/919)中曾就“委员会搁置而未处理的申请书所涉的总价值已超过 40 亿美元此一无法接受的高数额问题”提出了评论。

2. 他强调,他不认为他的任务是一名“指控者”。他的角色是搜集资料和报告伊拉克境内人权情况:目的是改善情况。在这方面,他曾在数次场合设法同伊拉克政府进行建设性对话,以期能本着信任和透明化

精神,协助促进和保护该国境内的人权。他也无数次表示过,他希望访问伊拉克。他曾建议不妨派遣一个政府代表团前往日内瓦或其他地方,着手进行讨论,他已非正式地收到伊拉克政府的正面反映。

3. 然而,遗憾的是,尽管他作出了努力,但伊拉克当局说他的消息来源是不可靠的,仍未给他正式答复。须由伊拉克政府准许他访问该国,这样他才能实地搜集关于情况的资料,也应详细答复他的信件,而非只是笼统予以拒绝。

4. 鉴于这些困难,其他会员国的合作绝对是必要的。正如同他的报告中所述,他曾要求数个国家准许他前往访问,其中一些国家并非完全合作。无论如何,他高兴地报告,自他提出他的报告以来,他收到了伊朗政府允许前往伊朗的许可,以访问最近抵达该国的据称均为人权遭到侵犯的受害者的伊拉克难民。他最初打算于 2001 年 10 月间访问伊朗,但是随着 2001 年 9 月 11 日的悲惨事件后,有人建议他推迟行程。他希望在提交他 2002 年的报告以前能够执行这项任务,或许并且能够执行更多一次的此类任务。他也希望,其他国家会听从他要求合作的呼吁。在他停留纽约期间,他得以会晤了来自石油换粮食方案的伊拉克政府代表和各专门机构的代表。

5. **Al-Nima 先生**(伊拉克)说,11 年来,伊拉克人民遭到全面的禁运,这剥夺了他们有过有尊严的生活、享受教育、取得保健、特别是工作的基本权利。除了这些,还得加上对民间设施和该国的基础设施进行的军事攻击,以及每日对所谓的禁飞区进行的攻击,这些攻击导致数百名平民死亡,包括 6 月间 Tal Afar 的一处足球场遭到美国和英国飞机轰炸,结果造成 23 名儿童和青少年死亡。

6. 他一方面欢迎特别报告员对禁运的后果表示的关注,另一方面感到惊讶的是,特别报告员竟称这些后果纯属意外。这一说法,如果是在禁运一年期间说的,还可接受,但在超过 11 年期间和 150 万余名伊拉克受害者死亡后,这样说是令人无法忍受的。伊拉克人民的痛苦是一项蓄意政策的后果,这从美国前国务卿马

德琳·奥尔布赖特在 1996 年 5 月 12 日“60 分钟”节目播放期间所做的评论已得到全面证实，当时她对节目主持人提出的关于 50 万名伊拉克儿童死亡是否是可接受的应付的代价问题的答复竟然是肯定的。

7. 国际文书所设的各类机构都提请注意禁运对伊拉克境内人权情况的影响。1996 年，儿童权利委员会说，经济禁运剥夺了伊拉克儿童享有生命、保健和教育的权利。此外，在 2000 年，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强调了由于制裁制度的结果，妇幼死亡率和患癌症，特别是血癌病人的数目已剧增。

8. 人权委员会食物权问题特别报告员在他的初步报告 (A/56/210) 中说，自 1991 年让伊拉克人民受到严酷的经济禁运以来，联合国已的确违反尊重食物权的义务。伊拉克境内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应仔细审查侵犯伊拉克人民人权问题，并应参照有关受害者人数和物质损害的各项国家和国际报告中所载统计数，以及特别是促进和保护人权小组委员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

9. 伊拉克境内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的临时报告 (A/56/340) 所载内容有些遗漏，其中未报告自禁运开始以来妇女在维持家庭团聚及伊拉克社会上所体验到的困难；伊拉克儿童的处境，他们的许多权利被否定；以及使用贫化铀对人类和环境产生的严重影响。此外，他的报告中所载指控多数都是根据不可靠的资料来源，比如包括由那些逃离伊拉克在邻国居留的伊拉克人及随着 1991 年伊拉克遭到侵略困难期间曾犯下诸如谋杀、强奸、偷窃、抢劫以及放火焚毁公私财产等罪行的逃犯提供的，那些个人还曾犯下旨在破坏伊拉克的安全和稳定的恐怖行为，具体而言，他们曾在公共地点和住宅区引爆汽车炸弹，他们是由美国和英国情报机关以及邻国资助的；此点从美国国会通过的所谓《伊拉克解放法》可以证实，根据该法已拨供了 9 700 万美元数额，以资助伊拉克境内的恐怖行为。

10. 有关宗教不容忍、迫害什叶派教徒和强加宗教仪式限制的指控，其目的在于分化伊拉克人民。每一项

指控都是错的；正如特别报告员清楚知道的，《宪法》和伊拉克各类法律，特别是有关保护宗教教派的 1981 年《第 50 号法》和 1981 年《第 32 号法令》都规定应禁止一切形式的歧视。此外，以据称受害者之名提出的有关法外处决和任意处决的指控多数都是无法证实的。

11. 伊拉克已经答复特别报告员有关失踪的科威特人问题，并已准备好联同据报其国民失踪的有关各国一道出席在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委员会）监督下举行的失踪人员问题三方委员会会议。不过，美国和联合王国却一直想方设法要出席其会议，尽管这两国都没有失踪的国民，其目的在使所涉人道主义问题政治化；这妨碍了该委员会的工作。

12. 由于意识到失踪人员问题的人道主义性质，伊拉克政府仔细研究了就其提出的所有的真正倡议。在 2001 年 8 月 16 日给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的信中，伊拉克要求该联盟积极参与努力寻求解决该问题的办法，并创设一个阿拉伯委员会，连同红十字委员会一道审查该问题；按照 1949 年《日内瓦四公约》，红十字委员会是负责随时注意这类人道主义问题的中立国际方。在 2001 年 8 月 16 日的另一封信中，伊拉克要求联合国秘书长促请美国和联合王国停止不必要的参与该三方委员会，以便让那些有失踪人员档案的国家参与。如果这两个国家坚持参与该委员会会议，伊拉克政府就认为俄罗斯联邦、印度和中国这三个中立国家也应出席这些会议。不过，伊拉克的倡议以及国际和区域当局提出的那些倡议都仍然是空谈。在这方面，同样应专注于 1 250 名下落不明的伊拉克人的案件，对这些人，安全理事会任何决议都未提及。

13. 特别报告员不应设法加重伊拉克人民的痛苦，而应仿效人权机构的例子，要求解除禁运。伊拉克政府已做好准备同联合国恢复对话。伊拉克也做好了准备，愿意在毫无旨在损及第三国的安全、主权和团结的政治手段的情况下，参与所有促进人权的真正努力。

14. **Mavrommatis 先生**（人权委员会伊拉克境内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说，他注意到伊拉克代表说，伊拉

克政府打算对他的报告提供详细的答复。他将在报告中酌情载入这项答复，这份报告将在人权委员会下届会议提出。

15. 至于他的报告第 20 段中提及禁运的影响时所述“非故意的人权后果”，伊拉克代表所说的是不正确的，他不打算加以辩解，因为他的任务只是说明伊拉克境内的人权情况。不过，在他的前次报告中，他发表了稍长的意见，他一直在竭力提出关于伊拉克境内人权情况的尽可能全面的概览。

16. 关于证词的可信度问题，他说，他仔细审查了已提请他注意的关于侵犯人权的指控，直到他决定这些指控确实严重，并有充分事实根据时，他才寻求伊拉克政府提供资料。如果伊拉克政府不回复他的信，直到不久前情况一直如此，这从他的报告 (A/56/340) 附件一清单中可以看出，又如果伊拉克不让他前往该国，他便束手无策了。正如同他的报告中所述，他表示愿意在日内瓦和其他地方同伊拉克代表团会晤，以讨论一些证词；他希望伊拉克政府将赞同他的提议。

17. 关于战俘及失踪的科威特人和第三国国民问题，他说，有关各方已同意在现有的特设机制范围内讨论。就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方面而言，它正在尽力阐明该问题。他所能做的只是设法便利进展中的工作，而这也要以有关各方的合作为先决条件。

18. **Pope 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说，伊拉克反驳该报告内容的最佳方式无疑地是让特别报告员在当地工作。10 年来伊拉克没有一次准许对人权情况进行独立的调查，此一事实表明，情况并非应如此。他表示欣见特别报告员即将前往伊朗，他鼓励所有国家告知他任何他们所知的有关信息，并与他充分合作。

19. 至于该报告 (A/56/340) 本身，他提请注意其中所载资料的令人惊恐性质。第 24 段提及一项正式法令，其中规定如果一名妇女的亲戚因逃离该国而遭当局通缉，即可将该妇女逮捕。这项规定旨在对有关亲戚施加压力，第 32 段说，被控侮辱伊拉克总统的人，不须经审讯，将被割去舌头。第七章提及强迫迁移非阿拉伯人，这类似前南斯拉夫境内“种族清洗”的邪

恶行径，而第八章指出，伊拉克政府丝毫未帮助找寻自伊拉克占领科威特以来下落不明的人员，或查明实情。

20. 他急切等待特别报告员的最后报告。他再次要求伊拉克政府应同特别报告员合作，并促请所有国家都铭记着现有报告内资料的严重性。

21. **Al-Enezy 先生** (科威特) 说，他同特别报告员一样关注伊拉克境内人权情况持续恶化，这由侵犯妇女和宗教上的少数者的权利、使用酷刑和即决处决以及强迫迁移非阿拉伯人此类行为可资证明。伊拉克仍然拒绝透露关于失踪的科威特人和第三国国民的实情，尽管已提请伊拉克注意该问题的人道主义性质；伊拉克还拒绝参与三方委员会会议，这些都令人感到不安。伊拉克就战俘和失踪人员提出的倡议事实上不过是一种拖延手段，使其得以象过去一样企图避免执行安全理事会的有关决议。此外，伊拉克把这个问题与禁飞区的存在混为一谈，证明了它企图将此问题政治化。关于失踪的伊拉克人问题，令人好奇的是，伊拉克一直等到战争终止后六年才提出这个主题，这似乎显示伊拉克对此问题并不十分重视。无论如何，他再次要求伊拉克政府执行安全理事会关于战俘及失踪的科威特人和其他人员的决议，并请特别报告员在方便时前往科威特。

22. **Mavrommatis 先生** (人权委员会伊拉克境内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 再次论及驱逐和强迫迁移伊拉克境内的非阿拉伯人问题时说，由于他拥有的资料不足以令人信服，也不够具体，所以他必须继续设法从流离失所者本人取得信息。这将需要他前往这些人的落脚处，并将要求相关国家的政府合作。

23. 关于据报失踪的伊拉克人的问题，在 2000 年，科威特当局曾告诉他，不论是否事先通知，他都可自由访问科威特的任何地方，但他仍盼望科威特政府的积极合作。由于战俘及失踪的科威特人和第三国国民问题是一项人道主义问题，必须采用所有可能的办法以资解决，无论是通过现有机制，或通过其他机制或安排。

24. **Maertens 先生** (比利时) 说, 特别报告员的临时报告 (A/56/340) 提及一项官方法令规定对有逃亡在外且被伊拉克当局通缉的亲戚的妇女得加以逮捕 (第 24 段), 以及准军事部队对妇女采取恐怖行动和处决妓女 (第 26 段), 欧洲联盟对此表示关注。欧洲联盟要求提供关于伊拉克境内妇女基本权利的进一步的资料。人权委员会第 2001/14 号决议第 4 段第(1)分段促请伊拉克政府继续努力毫无歧视地把石油换粮食方案购买的人道主义供应物品及时公平地分配给伊拉克人民。他质疑那些供应物品是否真正送到最需要的人。由于特别报告员无法访问伊拉克, 因此也不易收集到第一手资料, 他问, 是否可改善特别报告员的资料来源。他还要求提供关于特别报告员即将访问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一事的进一步详情。

25. **Knyazhinskiy 先生** (俄罗斯联邦) 指出, 人权委员会第 2001/25 号决议重申人人有权获得食物。他问, 在多大程度上满足了伊拉克人民的这项权利。

26. **El-Hajjaji 女士**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表示欢迎关于伊拉克境内人权情况的临时报告 (A/56/340) 的各项正面内容, 特别是伊拉克政府已显示较为愿意同特别报告员合作。由于特别报告员同伊拉克常驻日内瓦代表团建立了联系, 所以已开始了对话。利比亚代表团促请伊拉克政府继续朝着这个方向努力。利比亚也欢迎特别报告员采用的方法是客观的这项信息: 临时报告第 8 段和第 10 段解释, 特别报告员仔细审查了所有的资料, 设法核实了所有的指控, 并努力获得可靠的资料, 以作为寻求改善伊拉克境内人权状况的方法的起点。她赞成关于派遣一个伊拉克代表团前往日内瓦以就该问题开始进行对话的提案, 因为伊拉克政府目前并不准备接受特别报告员前往该国访问。本着伊拉克人民的利益, 伊拉克政府应同特别报告员全力合作, 并允许他访问伊拉克, 考察当地的人权情况, 并核实他所收到的资料。

27. 在大会最近届会期间, 利比亚代表团曾要求特别报告员深入考察伊拉克境内的人权情况, 并向人权委员会或大会报告。特别报告员说, 他继续关注对伊拉克的国际禁运所产生的非故意的人权后果, 他赞同秘

书长 2001 年 5 月 18 日提交安全理事会的报告 (S/2001/505) 中所表示的关注意见; 秘书长在报告第 29 段中感到极为关切的是, 自从他 2001 年 3 月提交报告 (S/2001/186) 以来, 截至 2001 年 5 月 14 日, 安全理事会第 661 (1990) 号决议委员会搁置未处理的申请书中价值已从 31 亿美元增加到 37 亿美元 (A/56/340, 第 20 段), 但仅仅这样说是不足的。她要求特别报告员检查禁运对人权 (包括生命权) 产生的后果, 以及伊拉克人民的生活条件。特别报告员的宗教迫害指控是难以令人相信的; 他应仔细研究伊拉克最近一千年的历史, 伊拉克是许多不同的属于宗教上的少数者、宗派和信仰的人民的家园, 这些人和其他的国人一直和平地共存。这类指控似乎旨在分化伊拉克人民, 以产生政治上的巴尔干化。令人惊讶的是报告未提及任何关于几乎每日都发生的对伊拉克北部和南部的攻击, 她吁请特别报告员认识到, 这些攻击违反了诸如生命权等基本权利。

28. 就象特别报告员一样, 她呼吁所有有关方尊重失踪人员问题的纯粹人道主义性质和非政治性质, 以期终止分化伊拉克和科威特的危机, 恢复两国间的友好关系并且消除该区域内爆炸性的政治局势, 从而使人民得以主导他们的发展并保证他们的稳定。

29. **Mavrommatis 先生** (人权委员会伊拉克境内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 说, 他问过伊拉克政府, 是否有一项官方法令规定对有逃亡在外且被当局通缉的家庭成员的妇女得加以逮捕, 作为向逃亡者施加压力的一种手段。他的报告 (A/56/340) 叙述了他收到的答复, 但他还在等待进一步的资料, 特别是关于据称恐吓家庭成员的部分。他听到了有 30 名、60 名、然后是 100 多名妓女被处以砍头死刑; 由于资料相互抵触, 他已致函伊拉克政府驻日内瓦代表, 要求提供关于对妓女和污辱国家标识, 包括国旗的行为处刑的更多详情。尽管这类指控极易被反驳, 但他尚未收到任何书面答复。不过, 伊拉克政府详细答复了他关于宗教迫害的问题。特别报告员尽力与石油换粮食方案行政人员保持联系。他上次报告叙述了禁运的后果, 他也收到了关于此事的新资料, 但因篇幅关系, 无法将其载入他

最新的报告。他将遵行他试行过的曾用于其他人权机制的方法，因为这使他得以核实事实并提出克服困难的方法。如果其他因素影响到将生命权转为行动，那么，就不能指控一国政府蓄意或非蓄意地侵犯了生命权。特别报告员已同一名伊拉克代表数度会面，但他更愿能举行为期数日的正式交流，因为这将使他有机会作出本人的判断，并取得详细和不可驳斥的资料。

30. **Reyes Rodríguez 先生**（古巴）赞同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代表的看法，并且指出，必须由阿拉伯世界的人民本身找寻公正解决被搁置问题的办法，同时应考虑到该区域内所有国家的利益。

31. 古巴代表团认为，该报告（A/56/340）并不公正，因为它对伊拉克境内极严峻的人道主义情况默不作声。它所采取的办法同联合国各机构，尤其是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审查该问题时所采取的办法并不一致。特别报告员诚然须受制于人权委员会制订和界定其任务的第 1991/74 号决议的规定。然而，该决议以反映地域考虑因素的方式，被某些国家利用为遮掩或忽视悍然侵犯人权情事的借口；这些国家本身就蔑视安全理事会的决定，并犯下明白侵犯伊拉克平民生命权的行径。如果该特别报告员的任务从一开始便未基于与捍卫人权直接有关的考虑因素，那么，一国又为何有义务同他合作？

32. 还令人感到遗憾的是，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尚未向安全理事会或联合国改革方案所设四个执行委员会就以下事务表示关注：应铭记着伊拉克人民的人道主义情况和制裁的影响。

33. **Al-Nima 先生**（伊拉克）说，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再次发表美国政府对伊拉克境内人权情况的偏颇的看法，这是不足为奇的。人权委员会在海湾战争不久后，即在 1991 年 2 月通过了一项决议，任命一名特别报告员研究此一人权情况，这构成了压制伊拉克的政治宣传运动的一部分。他质疑，为何伊拉克政府直至 1991 年都未成为注意的焦点，尽管该政府已领导伊拉克许多年。使他悲痛的是由于禁运的结果，150 万名伊拉克人白白地丧生；由于美国断然拒绝减轻伊

拉克人民的痛苦，这项禁运仍然生效，原因是伊拉克打算继续要做主权国家。

34. 至于科威特提出的失踪人员命运问题，伊拉克曾正式提议，科威特应参与由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监督的双边谈判，以期达成解决办法。

35. 特别报告员在该报告唯一专门叙述妇女问题的一段内仅提及妓女的权利，未免很不得体。当然妓女是有权利的，正如伊拉克政府告诉特别报告员的那样，伊拉克法律未载入针对卖淫处以死刑的规定。他对特别报告员深具信心，相信后者会顾及所述的所有因素。

36. **Mavrommatis 先生**（人权委员会伊拉克境内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向所有相关各方保证，他未参与任何政治阴谋。须由相关各方向特别报告员提供资料，然后由他加以评估。选择他重视之处和略微提及的资料，其责任完全在于他本人。他最近提交人权委员会的报告中有一主要章节讨论了禁运对人道主义情况的影响。他了解伊拉克政府对妓女问题的感觉，并向伊拉克保证，一旦他收到了他所要求的资料而且如果资料亦令人信服，他就认为此事项已告结束。

37. **Pinheiro 先生**（人权委员会缅甸境内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说，作为他的实况调查任务的一部分，他会见了同他充分合作的执政党和国家和平与发展委员会（和发会）的高级官员以及反对党全国民主联盟的官员。

38. 尽管应处理缅甸境内各方面的人权情况，也必须逐步行事，每次讨论一项特定问题。现在已在数个领域内取得了进展，例如，全国民主联盟已能在缅甸境内重开数个办事处，在掸邦停火区有一些发展迹象，但仍有一些问题尚待解决，例如对政党活动和言论自由加诸的限制。此外，他收到了关于在军队与武装团伙之间发生冲突地区内平民的基本权利遭到严重侵犯的报告。

39. 视察监狱、劳工营和拘留中心是他的任务重点。尽管他的小组认为所视察的监狱的条件尚属合理，但

却收到了许多指控，其中谈及恶劣的条件和劳工营内的偏高的死亡率。从与监狱当局和被拘留者的谈话中发现，许多年以来亟待改善的监狱条件已略有所改善，而和发会同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之间的合作也可资作为楷模。他促请和发会当局应释放所有的政治犯。在这方面，尽管他高兴地注意到自今年初以来，198名政治犯已获释，而且政治拘捕的次数也已大幅度下降，但缅甸境内仍有约1 500至1 600名政治被拘留者，包括大约一百名妇女。在这个背景下，唯有真正释放所有政治犯，才能够铺平促成对话、民族和解和真正民主化进程的道路。

40. 在缅甸境内取得的人道主义状况错综复杂，除非所有有关方面立即加以处理，否则可能会恶化。为此目的，必须能够指望缅甸政府的承诺，并争取全国民主联盟参与规划和管理国际人道主义援助。

41. 虽然缅甸境内的复杂局势当然需要耐性，但政府与全民主联盟之间的建立信任进程已有一年之久了，有些人认为这太缓慢了。因此，至关重要，和发会应当给民主化进程注入新动力，为此首先应释放政治犯以及制订政治过渡的目标和时间表。

42. **Kyaw Win 先生**（缅甸）对于数年来他首次不必就关于缅甸境内人权情况的报告加以反驳表示感谢。缅甸联邦政府一贯同意与联合国及其代表合作，在1990年代末当然经历了一段动荡不安的时期，迫使它不得不将当时的特别报告员的来访日期延后。不过，自2000年年底以来，情况已有所改善，无数知名人士，特别是秘书长的特使、来自欧洲联盟、美国和联合王国的使节、来自国际劳工组织的特派团以及人权委员会特别报告员在其任命头几月内都已获邀请访问缅甸，并且获得了缅甸的接待。

43. 在国家一级，政府已能准许局部恢复政治活动（政党的正式登记和释放被拘留的重刑犯）。应当强调就象保护数以百万人计的宁愿生活在和平与安定环境中的人民的权利那样，真正保护每位公民的个人权利已成为政府的一项主要优先施政。在这方面，他回顾，缅甸是由130多个不同族裔群体组成的，在20

世纪的整个下半期不断地交战。在历经十年同各武装派系的谈判后，18个武装叛乱团体中有17个得以返回缅甸，并经和平地重新安置后，在政府的支助下已着手迅速发展，这可说是一个奇迹。

44. 缅甸政府恢复了它与联合国的合作，并允许特别报告员无限制地出入缅甸各地。正如同他在他的临时报告（A/56/312）中指出的“缅甸的政治过渡正在进行之中，与许多国家的情况一样，此种过渡将是一种错综复杂的渐进过程。”缅甸代表团要赞扬特别报告员以透明和详尽的态度编写其报告并且决心保持公正和根据事实。缅甸注意到，他的意见证实了秘书长在他的报告（A/56/505）中所说的，即“自2001年1月以来已发生了重要的积极事态发展”。

45. 缅甸代表团希望强调，缅甸目前政治气氛的改善是由国际社会的参与、合作与鼓励带来的。如果国际社会继续协助缅甸，而非批评或企图孤立它，并且铭记着它位于有全世界半数人口居住的亚洲友好国家中间，那么改善人权的机会和加速政治过渡进程的机会必然都会获得加强。

46. **Van den Bossche 先生**（比利时）代表欧洲联盟发言时特别报告员，在他前往缅甸进行实况调查任务期间，他察觉到了哪些趋势。除了政府同反对派之间的对话外，他不知道特别报告员可建议哪些其他措施以促进缅甸对人权的尊重。

47. **Pinheiro 先生**（人权委员会缅甸境内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说，由于他的实况调查任务仍在初期阶段，所以难以对缅甸境内情况作一全面评估。过去一年期间已提出了重要的倡议。建立信任进程正在顺利进行中，现在该是如何使政府同反对派之间建立真正的对话。就象在处于自由化进程的其他地方看到的那样，必须处理诸如书刊检查制度、取得信息及言论自由和政党集会自由等问题。必须观察监狱情况和司法系统的运作以及对平民犯下的严重违反人权事件。

48. 国际社会、联合国或特别报告员都无法向缅甸政府提议关于政治过渡的计划。须由政府拟订方案、制订目标和设定时间表。国际社会可接着提供援助。

49. **Mudie 女士**（澳大利亚）欢迎特别报告员同缅甸政府建立的建设性关系，使他得以收集各类资料。她也赞同他采取的方式，包括决定对话机制和寻找资料。从他所编写的报告可看出，缅甸政府正在采取一种日益积极的态度，包括使官员多加注意与人权有关的一些规范。此外，显然已设立了国家人权委员会。她想知道特别报告员对这两个领域的发展情况的看法。她也想知道，缅甸政府可采取何种措施，以促进制订与缅甸境内人权有关的国际规范。

50. **Pope 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一方面表示欢迎缅甸境内人权情况的积极和令人鼓舞的发展，一方面强调政府应立即释放所有政治犯，以便打开对话和民族和解的途径。他同意缅甸代表的看法，即必须建立包容的、透明的和问责制的民主进程。他还欢迎允许特别报告员探访监狱，并希望他今后得以继续这项活动。他问特别报告员是否能提供关于儿童兵的估计数，是否他知道征募儿童兵的情况。此外，他虽然满意地注意到已经使公职人员意识到人权规范，但是他仍要问这对地方级别是否已产生任何真正的影响。最后，他希望知道到底有多少属于少数族裔的人在缅甸境内流离失所，以及经决定给予缅甸人道主义援助后，这些人是否得以从中获益。

51. **Pinheiro 先生**（人权委员会缅甸境内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说，努力让公职人员更能意识到人权，即使是艰难的，也是积极的第一步；他大力鼓励这个步骤；他吁请缅甸政府批准各项人权文书。必须在最近的将来使民间社会与这项努力结合，以便让民间社会意识到它的权利以及过去一年来已取得的进展，即他最关注的有助于人权受害者的进展。

52. 目前他还无法报告儿童兵的情况，但已收到了一些资料，并已就此事与当局联系。将在下一次报告中讨论此问题。关于国内流离失所者，必须找到资源，以便向他们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53. 总之，在努力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的范围内，如果推迟行动以待实现过渡至民主，将是不公正的，特别是就给予该类传染病受害者人道主义援助而言。

全国民主联盟成员应参与这些努力；不过，这类事务不属于他的任务范围。他吁请国际社会和联合国各机构在它们采行倡议以促进政府同全国民主联盟之间旨在促成过渡至民主的民族对话时不要忘记受害者的利益。

54. **Kyaw Win 先生**（缅甸）说，缅甸人民备尝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后果及其后 50 年的内乱之苦，现仍无力制订现代化的政治制度。仅在前 10 年才恢复了和平，人民必须学习如何生活在尊重法制和宪法的环境中。在这方面，人权委员会和特别是澳大利亚政府都提供了宝贵的援助。

55. 关于少数族裔，缅甸有 132 个族裔群体，其中最重要的是缅甸人，他们居住在缅甸的大部分疆域，必须承认其他族裔群体的权利，以前采用的缅甸王国国名而非缅甸，就是为了将所有族裔群体包括在内。分离主义运动是殖民时期的后果；不同的族裔群体现已被同化，并生活在国内所有区域。必须维持人口的团结，以重建缅甸。

56. **Pinheiro 先生**（人权委员会缅甸境内人权情况特别报告员）总结说，他要感谢各区域集团的支助，这对确切保护违反人权受害者是至关重要的。必须抓紧目前不仅在缅甸，也在联合国和国际社会内出现的机会，以鼓励缅甸境内的民主进程。

57. **Cutileiro 先生**（人权委员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及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境内人权情况特别代表）介绍他的第一次报告（A/56/460）时说，该报告分别论及塞尔维亚（不包括科索沃）、南塞尔维亚、科索沃及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在塞尔维亚，最近已在关于被拘留者及失踪者和流离失所者的重大问题方面取得了适当进展。不过，今后宪政安排上的及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塞尔维亚和黑山之间关系上的含混不清对体制改革已构成一大阻碍。司法改革将需外来财务和技术支助，但政府也应采取符合国际标准的立法措施。为了从零开始，政府首先必须努力处理有罪不罚问题，并须调查最近在贝尔格莱德和其他地方发现的乱葬坑。

58. 5 月间，南塞尔维亚在 NATO 支持下，由于两位重要人物展现了其承诺，透过中间人的安排才得以维持和平。但是，执行商定的改革的步伐极为缓慢，就象本可让所有族裔群体都充分参与公共生活的选举改革那样毫无进展。他促请双方都继续努力，但是，在南斯拉夫境内设有援助方案的国家和组织应当作出更大的努力，以期旨在为该国带来改革的项目提供财务和技术支助。

59. 经过联合国/北约两年半的管理后，科索沃仍然持续存在着严重的人权问题。少数民族的安全完全没有保障，人民的情绪和政治讨论都是一团糟；警察和司法机关在资金、方法和公正性上都很不足。塞尔维亚人充分参与定于 11 月 17 日举行的普选将是朝向多族裔科索沃道路上的重大步骤。

60. 在黑山，关于今后同塞尔维亚之间的关系含糊不明和同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之间机能不良的关系已经拖延了进行体制改革的进展。主要政党最近放弃了任何真正的对话，注意力已转向关于独立的公民投票。明年夏季时情况应较明朗。应促请黑山当局处理那些除了宪政僵局之外的部分。他着重指出应有自由和独立的新闻界，特别是在就政治和宪政问题进行重要公共辩论之时。

61. 在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国家的概念未获明确界定。《代顿协定》制订了复杂的系统，数层当局往往彼此竞争；战争的伤痕尚未愈合；国际社会在该国的治理上正扮演着不寻常的重要角色。这种情况对人权是不利的，因为这使问责制难以建立。据称曾犯下战争罪行的人不当的影响继续在加深和解的困难度，特别是在穷乡僻壤。他赞成设立真正的和解委员会，该委员会如获适当支助，可能在朝向改善族裔间关系上会取得某种进展。

62. 难民和流离失所者的返回及财产的归还都是极严重的问题。法律是存在的，但其执行却过于缓慢。在所有各方和所有各级上，甚至警察和司法系统也都在实行有差别待遇的做法。由一些民族主义政党管理的联盟下各县和在斯普斯卡共和国多数地区已发生更加肆无忌惮的案例。三位监察员的设置（每个族群

一个）仍无法扭转这种趋势。有组织的犯罪因松懈的边防而获益，非法迁移和贩卖妇女问题都十分严重。目前正在打击恐怖主义的范围内加强有关的法律。保护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境内的人权是一项结构上的问题。只要该国依赖外国的立法者和外国军队，即无真正的进展。只有真正的族裔间和解，才能带来可持续的进展。

63. **Sāhović 先生**（南斯拉夫）说，南斯拉夫代表团认为，特别报告员关于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境内人权问题的某些部分，特别是为纠正前政权犯下的侵犯人权事件和改革政府机制所采取措施的看法和建议都是建设性的。南斯拉夫也认为，审议南斯拉夫境内人权情况时必须考虑到现政府继承的特别严重的经济和社会情况，报告中关于科索沃和梅托希亚的部分反映了真实情况。在这方面，关于必须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244（1999）号决议及加强南斯拉夫有关当局与科索沃特派团之间合作的各项评估特别重要。政府与科索沃特派团最近已签署一份共同文件。

64. 关于报告中提及的立法和司法改革，他要指出，该领域内的工作业已获得加强：已采行了新的刑法诉讼法和关于塞尔维亚司法制度的一系列法律。另外也通过了诸如大赦法和公民身份法等与人权问题有关的其他法律。至于塞尔维亚拘留所内来自科索沃和梅托希亚的阿尔巴尼亚族人的问题，他说，已被释放的犯人的确切数目是 1 684 人，另 200 人的案件正在审查中。最近签署的共同文件应可加速该进程，以期将被拘留者移送至科索沃和梅托希亚。

65. 未能在科索沃和梅托希亚建立法治的部分原因正如同特别代表的报告（A/56/460）中所述，是因为许多阿族法官在涉及塞族人和其他少数群体的审判中表现了严重的偏见。因此，必须考虑对涉及少数族裔未符合法律适当程序最低标准的所有审判进行一次全面审查。关于在塞尔维亚境内正在进行的对冲突中失踪人员的调查，政府官员和专家已设法确认在乱葬坑所发现遗体的身份。应在科索沃和梅托希亚进行类似的工作，因为在该处约有 1 500 名非阿尔巴尼亚人据报已失踪，其中多数是塞族人。

66. 安全是科索沃和梅托希亚境内持续受到关注的主要问题。由于行动自由是最基本的人权之一，南斯拉夫代表团欢迎特别代表就如何处理此一说不过去情况提出建议。至于回返者问题，他指出，在近 25 万名被迫离开科索沃和梅托希亚的人民中，只有 126 名塞族人得以返回。因此，南斯拉夫代表团要同特别代表一道向科索沃特派团和驻科部队提出以下呼吁：应采取一切必要步骤，保护所有已选择返回该省的人民的人身安全和人权。

67. 南塞尔维亚境内暴动的终止以及人权的改善已导致超过 8 000 名流离失所的阿尔巴尼亚人返回其家园。培训和部署多族裔警察这项南斯拉夫政府同国际社会合作的实例应会进一步改善情况。南斯拉夫希望改革的步调能够更快。南斯拉夫意识到，这是一项持续的进程，联合国各机构在其间的合作是无价的。

68. **Prica 先生**（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说，特别代表的报告指出，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境内人权情况已稍有进展，并承认仍须取得更多的进展。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经济情况由于三年半的战争及共产主义的影响，所以已损及和解进程、难民的回返和尊重人权。国家、实体和地方各级当局都采取了措施，以打击非法活动和腐败。在国际社会的协助下，两个实体境内的警务都已按照欧洲标准加以重组，司法系统的改革也即将开始进行。所有当局均应同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充分合作，以确保那些已被起诉或未来将被起诉的人员都会毫不延迟地被绳之以法。

69. 和解进程是最重要的。和解是一项缓慢的过程，是无法强行加诸的，但可从旁协助之。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代表团承认国际社会在协助少数族裔成员回返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无论如何，现在比任何时候都更需要经济援助，以协助回返者开始正常生活。高失业率及所造成的经济不振正危及整个进程。

70. 宪法法院于 2000 年 9 月作出的关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人民的构成情况的判决即将执行，并将确保塞族人、波斯尼亚人和克族人都是该国的构成人民，而非仅是这个实体或那个实体。这项主动行动旨

在为重建所有宗教地点和保证宗教自由创造适当条件，它应可促进人民之间的互相容忍和互相尊重。

71. 国际专家的协助和财务援助在加速经济改革方面是至关重要的，而成功达成该目标将可大力促进国内的和解进程、充分尊重人权和政治稳定。他着重指出必须大力改善同邻国的关系。即将同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就双重公民身份问题达成一项协定；这同克罗地亚已签订的协定很类似，这将消除各族裔群体之间的紧张情绪。三个国家之间的合作是和解的关键因素，从而也是改善人权情况和遣返难民的关键因素。唯有严格尊重巴尔干各方边界，消除东南欧各国之间边界的重要性，以及加强合作以合并其经济体。那么，族裔间的冲突才能获得最终解决、生活素质才能提高。欧洲联盟就未来成员国资格传达的正面信号和信息是使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境内生活正常化的另一重要因素。欧洲委员会成员国资格预计将于 2002 年初开始，这将使人民的信心大增，也将可改善人权情况。

72. **Knyazhinskiy 先生**（俄罗斯联邦）指出，特别代表在他提交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的报告（A/55/282）中叙明了科索沃境内的惊人景象，该处的种族情况、劫掠、帮派犯罪、家族的控制以及恐怖主义的威胁都是寻常之事，并说塞族人不分年龄或性别都生活在暴力和威吓的阴影下。只要这种情况持续下去，科索沃的居民，无论其族裔为何，都不可能享受民主的果实。他问，特别代表的看法在多大程度上仍然有效，科索沃境内塞族人的真实情况又是如何。

73. **Van den Bossche 先生**（比利时）代表欧洲联盟发言时说，特别代表的报告（A/56/460）中所述的情况的改善已使欧洲联盟感到鼓舞。如有较多关于阿尔巴尼亚犯人的处境资料，将是有用的。欧洲联盟想知道国际社会能做些什么，以解决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代表提及的难民问题。已经要求特别代表举行协商并同该区域内的国际机构，特别是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及贝尔格莱德和萨拉热窝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代表密切合作。欧洲联盟希望知道关于该项合作和各组织如何分配任务以避免重叠的详情。

74. **Cutileiro 先生**（人权委员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及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境内人权情况特别代表）说，尽管科索沃境内塞族人的情况自恢复安定后已有所改善，但远远不令人满意。唯一真正的进展是政治性质的进展，因为它涉及阿尔巴尼亚人的各个政党的态度和科索沃特派团同政府之间的关系；最近此项态度和关系已导致顺利缔结了一项协定。尽管仍有许多难题，但是，将使情况继续改善的政治机制已快要开始运作。塞族人唯有以参加选举投票的方式才能提高其地位；不过，无疑地，科索沃特派团和地方社区本身仍有许多待做的事。

75. 科索沃境内少数族裔的境况仍然堪虑，但是日益有一种朝向寻求解决之道的趋势，国际社区应予支持。

76. 贝尔格莱德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特别代表本人都着重指出，必须释放阿尔巴尼亚犯人，并应将普通犯人解送至科索沃境内的另一所监狱。在这方面，有迹象显示贝尔格莱德当局所表示的善意。

77.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代表提及，统计数字显示出难民的回返情况已有所改善；不过，正如同他一再重述的，他认为，这个问题是整个和解议题的一部分，必须由该国全体人民解决。国际社会只能提供技术援助和财务支助以及协助各个党派之间的修好；其目的是使国家团结起来而无需一个强大的国际存在。他认为，是可能朝向该目标取得进展的。

78. 在该区域内工作的各机构之间确实是有种合作关系的。因为有如此多的国际和国家机构参与双边进程，所以一些混淆是无法避免的。就整体而言，所有那些系统都是可行的，但它们之间的合作与协调仍有改善的余地。

79. 最后，他对两国政府愿意克服过去的问题并转而放眼于未来表示感动；他也感谢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当局及南斯拉夫当局和国际社会派驻于这两国的代表给予他的支助。

下午 1 时 5 分散会